

抚州市保育院 2026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抚州市保育院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抚州市保育院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绩效目标》

第三部分 抚州市保育院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6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三、2026 年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抚州市保育院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1. 对3—6周岁幼儿实施保育和教育，促进幼儿体、智、德、美和谐发展，并为教职员工及幼儿家长安心工作提供便利条件。

2. 根据上级教育部门的要求和幼儿园的实际，制定幼儿园的发展规划、年度计划、教育教学、安全保健卫生等计划。

3. 合理使用各项经费，有计划地搞好幼儿园建设。

4. 督促检查班组教学计划、教学大纲的贯彻实施，组织总结交流教学经验。

5. 开展教研活动和课题研究，进行教育改革，推广新的幼儿教育训练方案、教材等科研成果，提高教育质量。

6. 开展多项活动，有计划、有组织地培养提高教师的业务水平和教学能力。

7. 负责教育教学、生活设施用品的订购、采购和计划供应工作。

8. 负责幼儿的体检、卫生保健、安全工作,预防传染病的发生。

9. 保障幼儿一日三餐饮食的科学营养、合理安排。

10. 建立家园联系制度，采取适当的形式与家长沟通，研究幼儿教育对策，实现家园共育。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5年抚州市保育院内设处室3个，包括：办公室、总务室、保教室。

编制人数小计65人，其中：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65人。

实有人数小计 102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65 人，包括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65 人；退休人数小计 37 人。在校幼儿人数 2399 人。

第二部分 抚州市保育院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单位收入总表

填报单位:401006 抚州市保育院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财政拨款				教育收 费资金 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其他收 入	使用非 财政拨 款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收入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拨款 收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收入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抚州市保育院	4,827.16	158.17	4,114.99	4,114.99	0.00	0.00	0.00	0.00	550.00	0.00	0.00	4.00	0.00

单位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401006 抚州市保育院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4,827.16	3,199.11	1,628.05
205	教育支出	4,712.84	3,086.13	1,626.71
20502	普通教育	4,712.84	3,086.13	1,626.71
2050201	学前教育	4,712.84	3,086.13	1,626.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32	112.98	1.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2.98	112.9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2.98	112.98	0.00
20807	就业补助	1.34	0.00	1.34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1.34	0.00	1.3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401006 抚州市保育院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4,114.99	3,199.11	915.88
205	教育支出	4,002.01	3,086.13	915.88
20502	普通教育	4,002.01	3,086.13	915.88
2050201	学前教育	4,002.01	3,086.13	915.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98	112.9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2.98	112.9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2.98	112.98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401006 抚州市保育院

单位: 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6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3,199.11	3,170.95	28.1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49.63	3,049.63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07.08	307.08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96	4.96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27.17	27.17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99.05	399.05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2.98	112.98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9.31	49.31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67	13.67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94	4.94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4.74	84.74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45.73	2,045.73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16	0.00	28.16
30228	工会经费	26.00	0.00	26.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6	0.00	2.1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1.32	121.32	0.00
30309	奖励金	121.32	121.32	0.0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401006 抚州市保育院

单位: 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 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 院所学术交流合 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 购置
1	2	3	4	5	6	7	8
1.00	0.00	0.00	0.00	1.00	0.00	0.00	0.00

注：该表为空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401006 抚州市保育院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该表为空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401006 抚州市保育院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教育综合事务管理_5 所园区租赁及物业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01-抚州市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抚州市保育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04.10	
	其中: 非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经市中心城区办公园建设工作推进调度会议研究同意 (2021 年 8 月 6 日市政府 31 号纪要) , 按照合同约定, 2021 年 9 月 1 日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为首期费用计算周期, 费用内容含租金及租赁期间附加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增值税等相关税费, 本次为第五期相关费用, 由市财政局据实安排费用, 拨付至市保育院用于支付相关费用保障市本级公办租赁幼儿园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月每平方租金平均单价	≤27.69 元
		每月每平方物业费单价	≤1.51 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赁建筑面积	≥11770 平方米
		物业服务费涵盖建筑面积	≥7140 平方米
	质量指标	租赁小区物业服务、水电及公共配套设施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支付周期	定性 2026 年 9 月 1 日至 2027 年 8 月 31 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园区正常运转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各小区物业服务水平满意度	≥85%

第三部分 抚州市保育院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6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6 年抚州市保育院收入预算总额为 4827.1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58.56 万元；本年收入合计 4668.9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59.62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4114.9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523.62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550.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0 万元；其他收入 4.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 万元。上年结转 158.1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98.94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6 年抚州市保育院支出预算总额为 4827.1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58.56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3199.1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088.65 万元；项目支出 1628.0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747.21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教育支出 4712.8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542.2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3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16.27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3330.15 万元，较上

年预算安排减少 345.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211.8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06.8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6.7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7.52 万元；资本性支出 158.4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58.43 万元。

(三)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6 年抚州市保育院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4273.1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65.45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教育支出 4158.8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32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3199.11 万元，项目支出 1074.05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3232.1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755.86 万元（其中委托业务费 11.0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6.73 万元，资本性支出 158.43 万元。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6 年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6 年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6 年本单位非行政参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政府采购总额245.0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83.8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76.6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84.60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7月31日,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0辆。

2026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0。

(九) 抚州市保育院项目情况说明

5所园区租赁及物业费等

1) 项目概述:经市中心城区办公园建设工作推进调度会议研究同意(2021年8月6日市政府31号纪要),按照合同约定,2021年9月1日至2022年8月31日为首期费用计算周期,费用内容含租金及租赁期间附加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增值税等相关税费,本次为第六期相关费用,由市财政局据实安排费用,拨付至市保育院用于支付相关费用保障市本级公办租赁幼儿园正常运转。

2) 立项依据:结合本省、本市的教育发展“十四五”规划、学前教育行动计划等文件,本地政府切实落实幼儿园学位、

改善办园条件、解决“入学难、入学贵”问题。通过租赁现有符合条件的场地举办公办幼儿园，市快速、高效、经济地扩充公办学位的有效途径，为切实履行政府学前教育责任，将该项目所需资金及物业费纳入年度财政预算。

3) 实施主体：抚州市保育院

4) 实施方案：根据立项背景依据和项目可行性，经市中心城区办公园建设工作推进调度会议研究同意该项目资金，按照合同约定,2026年9月1日至2027年8月31日按时支付租金及租赁期间附加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增值税等相关税费。

5) 实施周期：一年。

6) 年度预算安排：404.10万元。

二、2026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抚州市保育院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安排1.0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0万元，比上年增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1.00万元，比上年减1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积极响应过紧日子的要求，减少一切不必要的公务接待。

公务用车运行0万元，比上年增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

年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保持一致。

三、2026 年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安排 11 万元,用于法律顾问费 1 万元、招生摇号技术服务费 2 万元、招生直播费 2.1 万元、清运垃圾费 4.1 万元、网站维护费 0.39 万元、工资软件等服务费 0.5 万元、水质检测费 0.91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指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历年滚存非限定用途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教育支出(205)普通教育(02)学前教育(01)：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幼儿园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就业补助(07)就业见习补贴(11)：反映财政对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基本生活费给予的补贴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

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